

胡适（1891年12月17日—1962年2月24日），原名嗣糜，行名洪骈，字希疆，后改名适，字适之，笔名天风、藏晖、铁儿等。安徽绩溪上庄村人（生于上海浦东川沙），因提倡文学革命而成为新文化运动的领袖之一，曾担任国立北京大学校长、中央研究院院长、中华民国驻美大使、私立南开大学校董会董事等职。胡适兴趣广泛，著述丰富，在文学、哲学、史学、考据学、教育学、伦理学、红学等诸多领域都有深入的研究。主张少谈主义，主张先疑后信，主张科学佐证，尽信书不如无书。

——维基百科

胡适（1891年12月17日—1962年2月24日），原名嗣糜，学名洪骈，字希疆，笔名胡适，字适之。著名思想家、文学家、哲学家。徽州绩溪人，以倡导“白话文”、领导新文化运动闻名于世。

幼年就读于家乡私塾，19岁考取庚子赔款（boxer indemnity）官费生，留学美国，师从哲学家约翰·杜威（John Dewey），1917年夏回国，受聘为北京大学教授。1918年加入《新青年》编辑部，大力提倡白话文，宣扬个性解放、思想自由，与陈独秀同为新文化运动的领袖。他的文章从创作理论的角度阐述新旧文学的区别，提倡新文学创作，翻译法国都德（Alphonse Daudet）、莫泊桑（Guy de Maupassant）、挪威易卜生（Henrik Johan Ibsen）的部分作品，又率先从事白话文学的创作。他于1917年发表的白话诗是现代文学史上的第一批新诗。

“五四运动”后，同李大钊、陈独秀等接受马克思主义的知识分子分道扬镳，由“问题与主义之争”开其端，倡导改良，从此改变了他“20年不谈政治；20年不干政治”的态度。他于1920年代办《努力周报》，1930年代办《独立评论》，1940年代办“独立时论社”。1938~1942年出任中华民国驻美大使。1939年获得诺贝尔文学奖的提名。1946~1948年任北京大学校长。1949年去美国。1952年返台，1957年始任中央研究院院长。1962年在台北病逝。

胡适一生的学术活动主要在文学、哲学、史学、考据学、教育学、红学几个方面，主要著作有《中国哲学史大纲》（上）、《尝试集》、《白话文学史》（上）和《胡适文存》（四集）等。他在学术上影响最大的是提倡“大胆地假设、小心地求证”的治学方法。

——百度